

113年度第3季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3年9月10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武靈媛

委員：高冠裕、魏貴通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本季視察重點

1. 瞭解機關對受刑人使用藥物之管理情形。(高冠裕委員、魏貴通委員)。
2. 瞭解受刑人假釋面談機制辦理情形。(武靈媛委員)。
3. 瞭解機關員工支持方案辦理情形。(武靈媛委員)
4. 瞭解收容人戶外運動安排原則與現況(全體委員收受專用意見箱後決議列為本季視察重點)。

(二)本季開啟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

1. 本季(6~8月)由武靈媛委員每月開啟，6月25日收受不具名之陳情信1封，內容反映5月份有2天沒有戶外運動，經委員共同決議請該監提供書面說明，該監前已就收容人反映事項之辦理情形回覆本小組，委員決議將收容人戶外運動安排之原則及現況列為本季視察重點。
2. 8月22日收受具名之陳情信1封，內容為113年7月31日晚上8點10分左右，某收容人在育二舍向陳情人比中指挑釁，陳情人向場舍主管反應後，場舍主管勸其勿與對方計較，未辦理對方違規。

經委員共同決議於本次會議上觀看該時段育二舍走廊監視器錄影畫面並擬訪談陳情人，依據該監提供監視器錄影畫面，陳情人反映時段，所指陳之某收容人於育二舍走廊與他人聊天併肩行走，並無發現有對他人比中指等不當行為；訪談陳情人部分，該監回覆陳情人已於113年9月1日期滿出監，故委員決議請該監致電陳情人說明處理情形，並做成電話紀錄讓委員知悉。

(三)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了解最近一次(113年8月份)收容人生活檢討會議反映事項、最近一季收容人意見箱反映事項及機關處理情形：

案由	委員意見	機關回應
睡前藥可否改成晚上9點發放服用一案	魏貴通委員：機關發放藥物的時間？	該監採藥品自主管理，但反映內容所指之管制藥品不屬於自主管理範圍，由值勤主管於夜間8時30分之後進行發放，收容人如有個別需求，

		經向值勤主管反映並同意後，可調整發放管制藥品時間。
收容人反映在隊部不要穿背心一案	武靈媛委員：目前天氣炎熱，合作社是否有販售收容人吸濕排汗材質的衣物？	該監表示，合作社已有販售吸濕排汗材質的內衣，提供收容人購買。另該監表示收容人反映是指視同作業薄背心，機關規定收容人於隊部作息時應著背心，以利識別。
有關收容人反映希望更換販售麵包廠商一案	1. 高冠裕委員：請問目前麵包供應的廠商及供應麵包種類的數量？	該監合作社販售麵包廠商是義美公司，販售香酥起司麵包、紅豆麵包、高纖全麥吐司等10種項目可供選擇，已符合大多數收容人需求。基於食安考量，該監合作社挑選市場上較有信譽之品牌，其品質及包裝較有保障。
	2. 魏貴通委員：須向廠商訂5000元以上才出貨，出貨門檻能否和廠商再進行協調？	該監表示業者因配送路線之安排，有營運成本考量，故有消費金額滿5000元出貨之規定。該監表示依該監目前收容人數僅200餘人，廠商議價意願不高，未來議約時再與廠商協調。
收容人反映夜間監外犬吠聲音量較大一案	高冠裕委員：請問機關對監外狗吠聲較大如何處理？	該監表示已對附近環境進行巡檢，確認後方工地中並未養狗，亦要求施工廠商不得在工地養狗，巡檢時有發現流浪狗於工地外鄰近宮廟出沒。該監表示近期經夜間值勤人員確認已無頻繁之狗吠情形。
收容人協助監所防颱、頂風雨、冒生命危險給予獎狀一案	魏貴通委員：收容人所提到的冒生命危險是指何種情形？	該監表示收容人反映意見為113年7月23日凱米颱風前夕，收容人協助進行水溝清淤及沙包堆置等防颱準備措施。該監表示收容人之獎勵事宜，依監獄行刑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當日桃園地區並無停班停課，指派工作也沒有所謂危險的情形，如風強雨大時，不會讓受刑人冒險工作。

2. 訂定下季視察重點項目及會議召集人。

(1)下季視察重點：

- ①瞭解受刑人吸菸管理、戒菸宣導辦理情形，是否保障不吸菸者之權益。(高冠裕委員)
- ②瞭解監內開辦藝文研習班或才藝訓練班之辦理情形。(武靈媛委員)
- ③瞭解受刑人如有欠繳醫療費用之處理及協助方式。(魏貴通委員)

(2)會議召集人：魏貴通委員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情形
(一)瞭解機關對受刑人使用藥物之管理情形。	1. 聽取該監報告相關作為，並提出相關問題詢問。 2. 機關業務單位說明： (1) 除經評估不適宜自行保管藥物(例如精神疾病、認知功能障礙、病況不穩等)、新收、違規及區隔調查收容人，係由機關保管發放藥品外，其他收容人藥品均自行保管服用，每月衛生科會同戒護科進行藥品自主查核，並視收容人服藥情形，予以相關衛教。 (2) 對於施用管制藥品或不適宜藥品自主管理之收容人，由戒護主管眼同收容人服藥。 (3) 每日進行安全檢查時抽查3名收容人藥品，是否有囤積藥品或有不明藥物之情形。 (4) 教區科員每月會同衛生科進行藥品清查，是否有囤積藥品或有不明藥物之情形。 3. 會議討論： (1) 魏貴通委員：如何抽查囤積藥物之情形？ (2) 機關回應：收容人非管制藥品是以藥袋及餐包包裝，放在個人置物櫃，安全檢查時會計算餐包數量是否正確，察看藥品是否正常服用，如發現有異常情形，將由戒護科與衛生科進行確認。 (3) 高冠裕委員：為什麼收容人有囤積藥物之情形？ (4) 機關回覆：通常非管制藥品的感冒藥、高血壓等慢性病藥物，收容人較易出現囤積情形，部分收容人覺得病症舒緩，就自行停止服用，若有其他收容人反映類似症狀，收容人可能會自行提供他人或是以物易物的方式交換日常用品。機關考量此舉可能衍生其他健康問題，甚至病情惡化，已加強宣導禁止囤積藥物，收容人可以將未服用完的藥物，交由衛生科統一銷毀。
(二)瞭解受刑人假釋面談機制辦理情形。	1. 聽取該監報告相關作為，並提出相關問題詢問。 2. 機關業務單位說明： (1) 假釋審查給予受刑人言詞陳述意見之機會： I. 刑期15年以上、假釋量表施測機關評估等級為 D、E、F 之受刑人實施面談機制，陳報矯正署應檢附假釋面談資料。機關認為有必要者，亦得實施。 II. 面談未通過而再次陳報假釋者，應再次實施面談。 (2) 112至113年5月面談人數統計： I. 112年假釋面談共計35人(15年以上共4人、評估等級 D 以下共21人、其他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共6人、再次面談4人)，面談通過23人，假釋審查委員會通過23人。 II. 113年1月至5月假釋面談人數共計18人(15年以上共2人、評估等級 D 以下共7人、其他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共9人)，面談通過17人，假釋審查委員會通過17人。 3. 會議討論： (1) 高冠裕委員：假釋量表施測評估等級為 A、B、C 之受刑

案由	視察情形
	人，是否有給予面談的機會？ (2) 機關回覆：原則上希望每位受刑人都有陳述假釋意見的機會，惟假釋面談結束後，就會進行投票及假釋審查，評估等級為 A、B、C 受刑人，相較 D、E、F 之受刑人於在監行狀等各面向表現較佳，基於時間考量，會優先挑選評估等級為 D、E、F 的受刑人進行面談；如果有量表等級 A、B、C 的收容人申請假釋面談，也會安排。 (3) 魏貴通委員：統計 A 至 F 各等級受刑人的人數？ (4) 機關回覆：目前陳報假釋評估等級 A 至 F 受刑人呈常態分布，矯正署會對機關假釋量表評估等級進行滾動式檢討。
(三)瞭解機關員工支持方案辦理情形	1. 聽取該監報告相關作為，並提出相關問題詢問。 2. 機關業務單位說明員工支持方案： (1) 與鄰近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合約，提供員工子女托育優惠措施。使同仁子女自0歲至國小學齡階段可獲得安置，進而安心回歸職場。本(113)年新增簽約機構幼兒園2家，合計新增及續約共托育機構1家、幼兒園3家及課後輔導補習班1家。 (2) 積極宣導公務人員如確有撫育未滿3歲子女之需要，得向服務機關申請每天減少工作時間1小時，服務機關不得拒絕，且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其相關獎金、考績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 (3) 設置專屬哺乳室，提供女性同仁友善職場環境，支持工作與生活、照顧幼兒之平衡。 (4) 設置有性別友善廁所，保障多元性別認同，自在的如廁空間，藉此措施於工作生活中強化同仁性別友善意識。 (5) 本(113)年7月已辦理完成與心理治療所114年續約事宜，提供員工每人每年3個單元諮詢費用，全年共計60個單元。如員工使用超過3個單元部分或機關當年度額度額滿，由當事人同意自費辦理。 (6) 依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第5條規定，同仁如涉及民事、刑事訴訟案件，指在民事訴訟為原告、被告或參加入；在刑事訴訟偵查程序或審判程序為自訴人、告訴人、犯罪嫌疑人或被告。得依同法第6條規定由機關為同仁延聘律師，或同仁自行延聘律師後，向機關申請涉訟輔助，提供同仁法律上之協助。 3. 會議討論： (1) 武靈媛委員：瞭解同仁實際使用心理諮詢的情形？如機關同仁無使用心理諮詢資源，是沒有這個需求還是心理上有所顧忌？建議機關可再加強宣導。 (2) 機關回應：機關都有提供心理諮詢的資源，目前沒有同仁使用，但未來收容規模及管理強度增加後，同仁可能會有所需求。雖然使用員工支持方案之心理諮詢前，必需先向機關提出需求申請，但人事室對於相關處理程序均予以保密，機關會向同仁加強宣導瞭解是類資源的求

案由	視察情形
	助管道。 (3) 高冠裕委員：機關是否提供法律資源的協助？ (4) 機關回覆：公務人員依法執行職務而因公涉訟時，機關將依「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等相關規定為同仁延聘律師，或同仁自行延聘律師後，向機關申請涉訟輔助，提供同仁法律上之協助。
(四)收容人戶外運動安排原則與現況	1. 聽取該監報告相關作為，並提出相關問題詢問。 2. 機關業務單位說明： (1) 配合外僱收容人作息，收容人星期一至星期五安排夜間運動，假日安排於日間運動，視天候及戒護人力，安排於戶外籃球場運動或室內運動(舍房前走廊快走、文康室、桌球室運動)，近期因施工廠商改善戶外籃球場鋪面及排水，修繕期間多安排收容人於室內運動，考量場地修繕影響收容人運動，業與廠商溝通，先行提供籃球場部分場地予收容人運動使用。 (2) 有關於收容人反映5月有2日未能外出運動，經查係因夜間勤務人力臨時調度不足，致有部分單位安排於室內運動。目前戶外籃球場已開放部分場地使用，該監將視天候及勤務人力，於運動時間排定人力戒護各單位收容人戶外運動，如因故無法室外運動(下雨、外醫、大型活動、場地修繕等)，則各單位統一於室內運動。 3. 會議討論： (1) 高冠裕委員：收容人使用戶外運動空間之人數比例？ (2) 機關回應：天候許可之下，平日於夜間分兩個時段，提供內僱組、外僱組收容人戶外運動，假日則於日間分兩個時段安排戶外運動，運動場地為籃球場。參加運動的收容人多為外僱組年輕收容人，平日夜間運動大約10餘名，其他收容人會在走廊以快走散步方式或至桌球室打桌球、或在文康室做體能運動。 (3) 魏貴通委員：如何避免在運動場上或是使用運動器材的收容人間發生爭執？ (4) 機關回覆：戶外籃球場場地充裕，不會有場地不夠使用之情形，運動時都有戒護主管在旁戒護，值勤人員會注意收容人運動情形，避免出現霸凌或爭執的狀況發生。

四、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0	2	請持續安排收容人參加關於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相關之專題輔導課程。	利用新收講習，加強安排如兩性平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兩公約及性別意識與人身安全防治等課程。	繼續追蹤
		請將技訓課程機會週知收容人知悉，並考量讓經濟較弱勢收容人更有機會習得一技之長。	技訓課程招生資料張貼於收容人舍房區之公佈欄，另週知各單位主管鼓勵收容人報名，將審酌報名人員資料，讓較有需要的對象能獲得技能訓練的機會。	解除追蹤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針對老年收容人醫療服務情形，平日可提供相關衛教。	利用公佈欄張貼相關衛教資訊。	解除追蹤
		請將協助經濟弱勢收容人之相關方案彙整，並週知收容人知悉。	彙整張貼於收容人舍房公佈欄週知。	解除追蹤
110	3	疫情期間接見因應方式應兼顧相關防疫措施。	接見室座位增設防疫隔板及隔屏，杜絕收容人與家屬身體接觸，達到類同窗口接見功能，維持安全阻隔，接見完畢後皆會加強清消。	解除追蹤
		請機關適時反映收容人有接種疫苗之需求。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衛生局主管單位規劃辦理，並適時反映收容人施打疫苗之需求。	解除追蹤
		接見室供民眾備用之紙口罩，建議改為醫療口罩。	民眾皆依政策全程配戴醫療口罩，倘有臨時特殊情形，可提供醫療口罩應急。	解除追蹤
		機關可準備必要數量居家快篩試劑備用。	備有居家快篩試劑，針對新入監、移監、借提、借提返監收容人進行快篩。	解除追蹤
110	4	外部視察小組委員能否列席觀摩機關辦理例行應變演練。	俟恢復辦理外部視察小組實地視察時辦理。	解除追蹤 繼續辦理
111	1	社會知名收容人如因縮短刑期或假釋等規定提前出監，可向媒體說明，避免民眾有特權爭議之誤解。	為免個案不實報導或錯誤資訊以訛傳訛，將適時以新聞稿澄清說明並公佈於機關全球資訊網頁。	解除追蹤
111	2	請機關除關注收容人人權外，亦應持續重視矯正機關工作人員之意見及權益。	俟新勤務制度正式確認後，將預為詳密規劃，並適時反映及回應同仁之意見及需求，致力完善矯正人員之工作環境，安定戒護人員工作情緒，維護身心健康，降低戒護風險，以維矯正同仁權益。	解除追蹤
111	3	收容人生活與工作檢討會議反映開放樓下籃球場運動，監方是否考慮在防疫規範內，適度開放戶外運動。	因外役監作業性質，疫情控管群聚人流期間，除戶外參與作業時間外，收容人可於舍房區之空間運動，針對外部視察小組建議，自9月26日起，開放平常日夜間時段得分流於戶外運動場運動。	解除追蹤
111	4	收容人生活與工作檢討會議中建議自購藥品新增普拿疼，因普拿疼非處方用藥，一般民眾無需醫師開立即可自行服用，故可評估是否開放一次購買少量，以備不時	該監目前不開放自購普拿疼(止痛藥)，乃係為免收容人服用止痛藥緩解症狀後，輕忽病情，延誤治療。故為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及早就醫檢查，暫不開放購買，由醫師診斷病情後開立服用較符合戒護安全及衛生上之考量。	解除追蹤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之需，但若機關針對受刑人管理或有其他考量亦尊重。		
112	2	新監未來將成為兼收一般受刑人及外役監受刑人之綜合監獄，機關可參考其他矯正機關發現違禁品案例檢視相關作為。	該監皆有不定期滾動式檢討違禁品防堵措施，並參考其他監所做法、相關檢討報告及矯正署宣達事項、函令等，未來將依委員提供之建議，持續更新。	解除追蹤
112	4	建議機關將飲水機之濾心更換紀錄表置於茶水間或飲水機旁，供使用者知悉。	業依委員意見將濾心更換紀錄表貼於飲水機旁，供使用者及收容人知悉。	解除追蹤
113	1	建議機關改善現行以塑膠袋裝熱湯之作法，避免衍生食安疑慮。	113年4月起以食用等級不鏽鋼提鍋(含熱湯)供應餐食予素食收容人使用。	解除追蹤
113	1	建議機關應進行收容人衛教宣導，讓其知道 C 型肝炎之傳染途徑。	已將 C 型肝炎之傳染途徑納入收容人平時衛教宣導素材。	解除追蹤
113	3	建議機關多宣導員工支持方案，如心理諮詢服務。	將利用各項集會場合、會議及機關活動時向同仁加強宣導各項員工支持方案。	繼續追蹤

五、附件

113年度第3季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外部視察小組會議流程表及紀錄。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武委員靈媛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出席簽到表）

紀錄：高銘徽

伍、討論事項：

一、業務報告：8 月份收容人生活與工作檢討會議及機關意見箱反映情形。

（一）有關收容人反映睡前藥可否改成晚上 9 點發放服用一案：

1、魏貴通委員：詢問機關發放藥物的時間。

2、機關回覆：本監採藥品自主管理，但管制藥品不在藥品自主管理之列，於夜間 8 點 30 分之後進行發放，如收容人有個別需求，經向值勤主管反映並同意後，可調整發放管制藥品時間。

（二）有關收容人反映在隊部不要穿背心一案：

1、武靈媛委員：目前天氣炎熱，合作社是否有販售收容人吸濕排汗材質的衣物？

2、機關回應：本監合作社有販售吸濕排汗材質的內衣，提供收容人購買。本案收容人反映是指視同作業之背心，其材質甚薄，本監規定收容人於隊部作息時應著背心，以利識別。

（三）有關收容人反映希望更換販售麵包廠商一案：

1、高冠裕委員：請問目前麵包供應的廠商及供應麵包種類的數量？

2、機關回應：合作社販售麵包廠商是義美股份有限公司，販售香酥起司麵包、紅豆麵包、高纖全麥吐司、蔓越莓麵包及芝士軟法等 10 種品項，目前尚能滿足大部分收容人購買麵包的需求。合作社在洽尋麵包販售廠商時，主要考量為食品安全，挑選市場上較有信譽之品牌，其產品品質及包裝較有保障。

3、魏貴通委員：須向廠商訂 5,000 元以上才出貨，出貨門檻能否和廠商再進行協調？

4、機關回應：廠商出貨時基於配送路線之安排，有營運成本考量，故有當次消費金額滿 5,000 元出貨之規定。本監目前收容規模較小，廠商投標意願不高，合作社屬服務性質，主要供應收容人日常生活百貨，未來議約時再與廠商協調。

(四)有關收容人反映夜間監外犬吠聲音量較大一案。

1、高冠裕委員：請問機關對監外犬吠聲音量較大如何處理？

2、機關回覆：經收容人反映後，本監對附近環境進行巡檢，確認後方工地中並無豢養犬隻，監方亦嚴格要求營造商不得在工地養狗，巡視過程中也未發現工地內有流浪狗出沒，惟鄰近宮廟確實有流浪狗出沒之情形。近期經夜間值勤同仁確認，夜間已無犬吠情形，本監將持續追蹤。

二、113 年第三季收容人投遞機關意見箱處理情形。

意見內容:有關收容人協助監所防颱、頂風雨、冒生命危險給予獎狀一案：

(一)魏貴通委員：請問收容人所提到的「冒生命危險」係指何種情形？

(二)機關回覆：收容人反映本事件應是指 113 年 7 月 23 日凱米颱風侵台前夕，收容人協助進行防颱措施，如清理排水溝淤泥和堆疊沙包等，當日桃園風雨狀況並無達到停班停課，或所稱需「冒生命危險」的情形；如已發布颱風警報風強雨大，監方也不會讓受刑人開封冒險工作。收容人應是期待獲得監方頒發的獎狀，有利於其假釋，有關收容人之獎懲，本監均依監獄行刑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重點之意見回饋與說明

(一)有關機關對受刑人使用藥物之管理情形一案：

1、魏貴通委員：如何抽查收容人是否有囤積藥物的情形？

2、機關回應：收容人的非管制藥品都是以餐包及藥袋包裝，置於個人置物櫃，戒護科進行安全檢查時，會計算餐包數量是否正確，察看藥品是否正常服用，如發現有異常情形，將會同衛生科進行確認。

3、高冠裕委員：為什麼收容人有囤積藥物的情形？

4、機關回覆：收容人自主管理的藥物較易出現囤積情形，如感冒藥和高血壓等慢性病藥物，部分收容人於服用藥物後，覺得病症好轉或是血壓有所控制，就自行停止服用，此時若遇有其他收容人也出現類似的病症，可能會自行提供分享或是以物易物的方式進行交換。考量擅自服用他人藥物可能衍生其他健康問題，甚至延誤病情導致惡化，機關已加強宣導禁止囤積藥物，收容人可以打報告將未服用完的藥物，交回衛生科統一銷毀。

(二)有關受刑人假釋面談機制辦理情形一案：

1、高冠裕委員：假釋量表施測評估等級為 A、B、C 之受刑人，有

無給予面談的機會？

- 2、機關回覆：如果時間充裕，機關希望每位受刑人都有陳述假釋意見的機會，惟假釋面談結束後，就會進行投票及假釋審查，評估等級為 A、B、C 受刑人，相較 D、E、F 之受刑人於在監行狀等各面向表現較佳，故會優先挑選評估等級為 D、E、F 的受刑人進行面談；如果有量表等級 A、B、C 的收容人申請假釋面談，也會進行安排。
- 3、魏貴通委員：是否有統計 A 至 F 各等級受刑人的人數？
- 4、機關回覆：目前陳報假釋評估等級 A 至 F 受刑人呈現常態分布矯正署會對假釋量表評估等級進行滾動式檢討。

(三) 有關機關員工支持方案辦理情形一案：

- 1、武靈媛委員：瞭解本監職員實際使用心理諮詢的情形？如機關同仁無使用心理諮詢資源，是沒有這個需求還是心理上有所顧忌？建議可再向同仁加強宣導。
- 2、機關回應：機關一直以來都有提供心理諮詢的資源，目前沒有同仁使用，但考量未來成立綜合監獄，收容規模擴大，管理強度增加，同仁可能會有所需求。雖然同仁於使用員工支持方案之心理諮詢前，必需先向機關提出需求申請，但人事室對於相關處理程序均予以保密，機關會加強宣導，讓同仁瞭解是類資源的求助管道。
- 3、高冠裕委員：機關是否提供法律資源的協助？
- 4、機關回覆：公務人員依法執行職務而因公涉訟時，本監將依「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等相關規定為同仁延聘律師，或同仁自行延聘律師後，向本監申請涉訟輔助，提供同仁法律上之協助。

(四) 有關收容人戶外運動安排原則與現況一案：

- 1、高冠裕委員：請問收容人使用戶外運動空間之人數比例？
- 2、機關回應：因應外僱作業日間外出工作無法運動，本監平日係於夜間分兩個時段，提供內僱組和外僱組收容人戶外運動，假日則於日間分兩個時段安排內僱組和外僱組收容人戶外運動，場地均為戶外籃球場。平日夜間戶外運動的收容人大多以外僱組的年輕收容人居多，約 10 餘名，其他收容人會選擇在室內長廊快走或至桌球室打桌球、至文康室體能運動。

3、魏貴通委員：如何避免在運動場上或是使用運動器材的收容人間發生爭執？

4、機關回覆：收容人戶外運動時皆有戒護主管在旁戒護，戒護主管及中央台值勤人員會隨時注意收容人運動情形，避免出現霸凌或爭執的狀況發生，目前戶外籃球場場地充裕，不致於有不敷使用之情形。

四、訂定 113 年第 4 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項目一案，請委員提案。

委員意見：

(一)瞭解受刑人吸菸管理、戒菸宣導辦理情形，是否保障不吸菸者之權益。

(高冠裕委員)

(二)瞭解監內開辦藝文研習班或才藝訓練班之辦理情形。(武靈媛委員)

(三)瞭解受刑人如有欠繳醫療費用之處理及協助方式。(魏貴通委員)

五、本季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陳情信件處理：

(一)6 月份開啟專用意見箱收受不具名之陳情信 1 封，內容反映 5 月有 2 天沒有安排戶外運動，本監已就陳情人所述日期未安排運動以書面說明提供外部視察小組，委員決議將收容人戶外運動安排之原則及現況列為本季視察重點。

(二)8 月份開啟專用意見箱收到育一舍受刑人具名陳情信件 1 封，內容為 113 年 7 月 31 日晚上 8 時許，某收容人在育二舍向其比中指挑釁，陳情人向場舍主管反應後，場舍主管勸其勿與某收容人計較，未辦某收容人違規。

經委員決議於本次會議上觀看陳情人所指時段育二舍走廊前後監視器錄影畫面，並無發現某收容人有陳情人所指之挑釁動作，因陳情人已於 113 年 9 月 1 日出監，委員決議請本監致電陳情人說明調查結果，並做成電話紀錄。

六、歷次視察建議事項追蹤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七、提名 113 年第 4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主席。

委員決議：由魏貴通委員擔任主席。

陸、臨時提議：無。

柒、散會。

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會議流程

時間	議程	地點
14：00 14：05	主席致詞	會議室
14：05 14：40	機關業務報告 1. 8月份收容人生活檢討會議。 2. 第三季收容人意見箱處理情形。	會議室
14：40 15：30	討論事項 1. 113年第3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重點之意見回饋與說明 2. 113年第4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項目擬定 3. 歷次視察建議事項追蹤	會議室
15：30 16：00	外部視察小組專用信箱收受陳情案件 機關說明調查及辦理情形	會議室
16：00	散會	會議室

法務部八德外役監獄 113 年第 3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出席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二、地點：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行政大樓會議室

三、主席：武靈媛 委員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紀錄：高銘叙

機關（單位）	職稱（職銜）	姓名
外部視察小組	委員	高銘叙
外部視察小組	委員	魏貴通
外部視察小組	委員	武靈媛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副典獄長	蔡俊宏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秘書	夏陳禹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戒護科	科長	林冠廷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教化科	科長	趙敏君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作業科	科長	徐美蓮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衛生科	科長	林樹斗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總務科	科長	蕭嘉榮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人事室	主任	施育峰代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外部視察小組歷次視察建議追蹤事項辦理情形

一、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112年8月7日法矯署綜字第11201695180號函辦理。

二、 追蹤事項辦理情形：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最新處理情形	委員管考建議
110	2	請持續安排收容人參加關於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相關之專題輔導課程。	利用新收講習，加強安排如兩性平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兩公約及性別意識與人身安全防治等課程。	112年第3季： 本監每月集體輔導之主題多樣，包含人權教育、性別平等、跟蹤騷擾防治法、職場性騷擾、性侵害防治、家庭暴力法等，提供近2次輔導紀錄供委員參考。 112年第4季： 教化科112年10月集體輔導紀錄供參。 113年第1季： 教化科113年1月集體輔導紀錄、113年2月集體輔導紀錄供參。 113年第2季：	持續追蹤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最新處理情形	委員管考建議
				教化科113年4月集體輔導紀錄供參。 113年第3季： 教化科113年7月集體輔導紀錄供參。	